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金桥信息
股票代码：603918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州文心致禾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中豪五福天地商业中心2幢1904室C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将台西路9-5号
股权变动性质：股份减少，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

签署日期：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为“《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为“《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为“《准则15号》”）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5
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6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7
第七节 备查文件	8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9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金桥信息、上市公司、公司	指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杭州文心致禾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文心致禾	指	杭州文心致禾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公司名称	杭州文心致禾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中豪五福天地商业中心2幢1904室C
执行事务合伙人	航美文创（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委派代表	刘欣鹏
注册资本	1,010万元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30104MA28LN0L7B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服务：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实业投资。
成立日期	2017年01月23日
经营期限	2017-01-23至2027-01-22
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将台西路9-5号
联系电话	010-56408921
传真	010-5845642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上市公司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的目的

文心致禾因自身资金需要，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导致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减少。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无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所持上市

公司股份的计划。

如果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及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文心致禾持有公司 18,520,38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03601%。

2022 年 12 月 19 日，文心致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132,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3603%。

本次权益变动后，文心致禾持有公司 18,387,88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99998%。文心致禾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本次权益变动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文心致禾持有公司股份 18,520,388 股中 4,020,000 股为质押状态，占其持股比例的 21.7058%，占上市公司的总股本 1.0931%。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上交所的证券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3、本报告书所提及的有关公告；
- 4、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以供投资者查询。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州文心致禾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刘欣鹏

签署日期：2022年12月20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
股票简称	金桥信息	股票代码	60391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杭州文心致禾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将台西路 9-5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流通股 文心致禾持股数量：18,520,388 股，持股比例 5.0360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流通股 文心致禾持股数量：18,387,888 股，持股比例 4.99998%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州文心致禾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刘欣鹏

签署日期：2022年12月20日